

# 鹿邑县城市管理局 鹿邑县自然资源局 公告

## 关于不动产登记与水气暖业务联动过户的公告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深化“一窗办理”工作，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鹿邑县城市管理局牵头水气暖企业与鹿邑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在全县范围内向申请人提供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暖业务联动过户服务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办理流程

（一）申请人根据自愿办理的原则，可以在不动产过户时选择单独或者联合办理水气暖变更业务。填写《居民水气暖联动过户业务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作为联办业务申请依据。

（二）水气暖等单位根据不动产登记部门传送的《申请表》完成水气暖变更业务，不再收取其他资料。

（三）供热企业需要签订合同的，请申请人在递交《申请表》后，按照企业安排，到指定地点签订合同。

（四）其他需要核对、现场核实的，由服务企业通知申请人。

### 二、注意事项

（一）申请人提前准备好需要联办事项的基本信息：

1、供水：用户编号（用户缴费发票上的编码，在微信缴费成功过后，公众号里有户号信息，如不能提供，需要同意配合服务企业，才可办理）；

2、燃气：燃气表号（从燃气表上查看，出厂编号）；

3、供热：供热户号。

（二）涉及过户的，原所欠的水费、燃气费、暖气费等结清后，相关单位方能办理。

（三）准确填写水气暖用户信息，因填报信息、联系方式有误的，申请人自愿配合相关单位修改完善。

（四）过户期间，申请人需要配合相关单位完成必要的现场确认等工作。

（五）需用户签订合同的，新用户（买方）应根据相关单位要求及时办理。在合同签订前，新用户（买方）承担原用户（卖方）与相关单位签订合同的权利义务，并了解安全使用规定。

### 三、水气暖单位联系方式

供水：白翼嘉 18336167760

燃气：周永莲 18738857058

供暖：张小俊 19903875989

